

当代 研究生英语

ACTIVE
ENGLISH FOR
POSTGRADUATES

主编：刘润清 汤德馨 王贵明

Translation 翻译教程

主 编：郭浩儒
编 者：郭浩儒
汤德馨
田祖开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H21-51
6:2

86449

当代 研究生英语

ACTIVE ENGLISH FOR POSTGRADUATES

主编：刘润清 汤德馨 王贵明

Translation 翻译教程

主 编：郭浩儒
编 者：郭浩儒
汤德馨
田祖开

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FOREIGN LANGUAGE TEACHING AND RESEARCH PRESS

(京)新登字 155 号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代研究生英语翻译教程/郭浩儒主编. - 北京: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2002

ISBN 7-5600-2957-4

I. 当… II. 郭… III. 英语-翻译-研究生-教材 IV. H315.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54698 号

**当代研究生英语
翻译教程**

主编:郭浩儒

* * *

责任编辑:雷航 朱云奇

出版发行:外语教学与研究出版社

社 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9 号(100089)

网 址:<http://www.fltrp.com.cn>

印 刷:北京大学印刷厂

开 本:787×1092 1/16

印 张:10.75

版 次:2002 年 9 月第 1 版 2002 年 9 月第 1 印刷

书 号:ISBN 7-5600-2957-4/G·1407

定 价:13.90 元

* * *

如有印刷、装订质量问题出版社负责调换

制售盗版必究 举报查实奖励 (010)68917826

版权保护办公室举报电话:(010)68917519

前言

《翻译教程》是一本以英译汉为主要内容又兼顾汉译英的中级英语翻译教程,是“当代研究生英语系列教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本教程共 11 章。第一章为引言,是对全书内容的概括性介绍,以下各章分别从词汇、语法、段落和篇章结构以及修辞方面由浅入深地介绍翻译过程中的各种问题和应对技巧。每章的材料足够 4 课时之用,学习全书共需 36~40 学时,但教师可以根据学生水平和实有学时进行调整增删。

本教程的目的是培养研究生的翻译能力。教学对象是具有大学英语四级(CET-4)以上水平的研究生,也可供同等水平的其他英语学习者提高翻译能力使用。翻译大体包含对原文的阅读理解和用目的语写作表达两个方面。本书对两者都予以讲解,但重点是放在对原文的阅读理解上,因为正确的阅读理解是一切翻译技巧的基础。因此,学习本教程还可以帮助学生大幅度地提高阅读理解能力。本教程的主要特点有以下几个方面:

1. **内容反映翻译研究的新思路。**本书采用词一句一段一语篇和文体的结构形式,先从词的理解、词义辨析、句子成分、句式调整等方面讲解,进而从语篇分析的角度讨论句子之间的照应关系,利用词汇纽带和逻辑纽带进行连接,最后以不同文体的文章翻译作结。这种编排形式突破了单纯从句子角度讲解翻译的局限,把在一定的情景和文化背景中的篇章翻译也包括进来,反映了翻译研究的新思路。

2. **理论紧密结合实际。**学习翻译理论和技巧的目的是做好翻译,因此,本书在讲解翻译理论和技巧时力求简明扼要,少用专业术语,用例句说明观点,又用学到的理论和技巧指导实践。我们认为,这是学习翻译的最好方法。

3. **例句涵盖面广,内容新颖。**为使本教程适合理工医农文法经济等各专业的研究生使用,本书从英语原文书报杂志中选择了大量例句、段落和整篇文章。这些文章内容新颖但又不过分专业,在语言和內容两方面都能满足研究生的需要。


4. **讲解细致、便于自学。**对例句采用提问式讲解,以激发学习者的积极思维。有时还有错误译文与分析,以利辨异。所有例句均附有参考译文,以便对照学习。

5. **水平适中,利于提高翻译能力。**编者多年从事大学英语和研究生英语教学,深知学生水平和需要。本书以大学英语四级后为起点,由浅入深,循序渐进,利于提高同学的阅读理解和翻译能力。

本书内容曾在首都部分大学试用,效果良好。但编者知识有限,加之时间仓促,书中恐有不当甚至讹误之处,尚望专家及使用者不吝指正。

编者谨识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

3039708



目录

第一章	
引言	1
第二章	
英汉词义范围比较	10
第三章	
英汉词义的选择	23
第四章	
词类与词义的调整	37
第五章	
句子一般成分的处置	52
第六章	
句式的调整	73
第七章	
语篇分析及其在翻译中的运用	94
第八章	
连句成篇手段之一——照应关系的译法	105
第九章	
连句成篇手段之二——词汇纽带的译法	118

第十章

连句成篇手段之三——逻辑纽带的译法 130

第十一章

不同文体的翻译方法 144

结语 166



1.1 翻译课对研究生的重要性

翻译是一门实用性很强的课程。研究生英语教学要培养学生实际应用语言的能力,其中很主要的一项就是英汉互译的能力。通过英译汉,可以将各种英语资料、文献和其它有价值的材料转换成汉语,供不懂英语或需用汉语的人阅读;而通过汉译英,又可以将用汉语写成的资料、文献与其它有价值的材料转换成英语,让不懂汉语或需用英语的人了解。通过翻译,译者运用自己的两种语言知识,在两种文化之间搭起桥梁。不论是从事科学研究、学术交流、经营管理、技术开发、产品营销还是从事哲学、历史、政治、文艺等方面的工作,翻译都无疑是研究生应当掌握的一种应用语言的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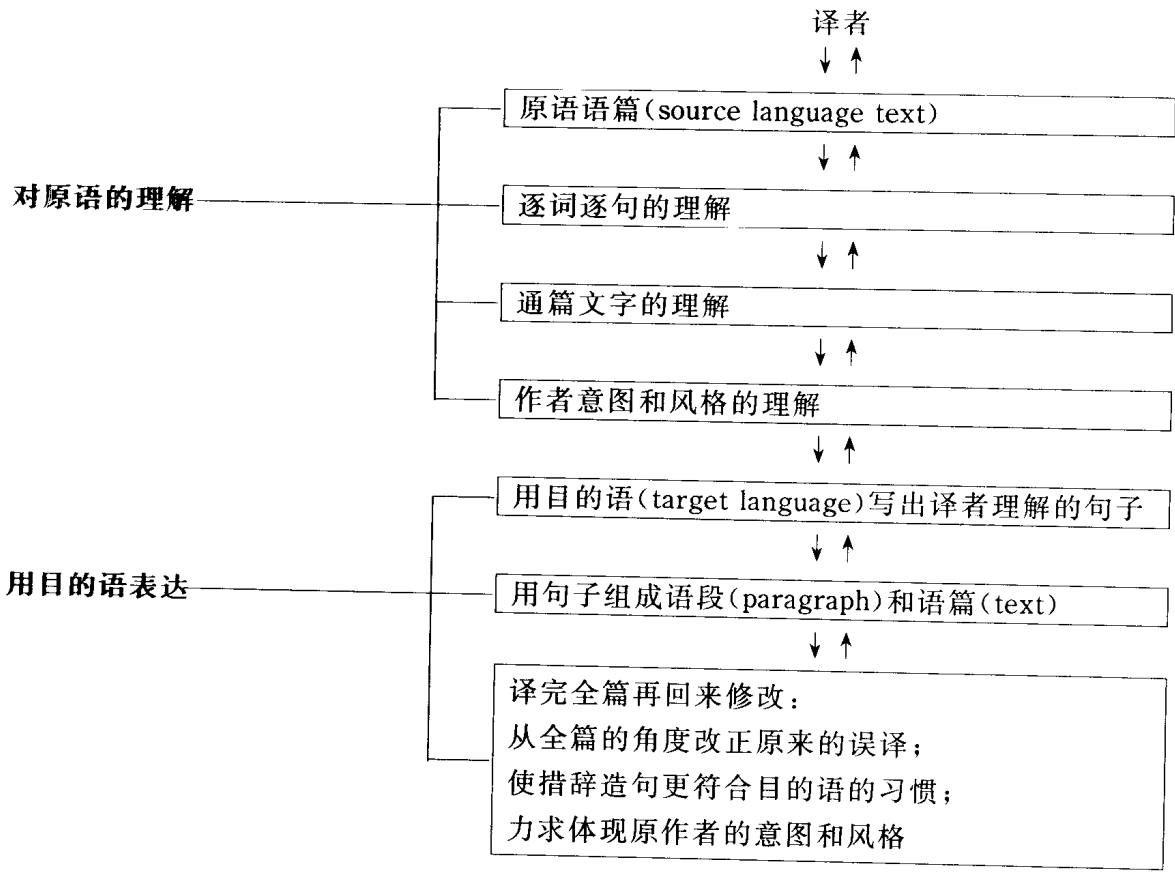
不仅如此,翻译还是英语学习者学习英语时常用的一种学习方法。由于翻译首先需要对原文的深刻理解,因此,人们往往依据翻译来确定自己是否理解了原文。由于翻译还需要用符合目的语习惯的语言来表达译者所理解的原文内容,因此,翻译又常被用来测试译者运用目的语写作的能力。大体上说,中国学生在英译汉中阅读理解方面的问题较多,因此,英译汉又用来测试译者的阅读理解水平。汉译英反映出译者运用英语方面的问题较多(如造句中主谓一致,名词的数,冠词,动词的时体、语态,复合句的构成,句子之间的连接手段等等),因此汉译英又常用来测试译者的写作能力。这样说并不表示在英译汉时就没有用汉语表达的问题,也不是说在汉译英时就没有对汉语原文的理解问题。事实上,译者在英译汉时的汉语表达与汉译英时对汉语原文的理解往往都存在问题,都需要改进。但是,比较而言,一般英语学习者的汉语水平和实际运用汉语的能力远远高于其英语水平和能力,因此,在英译汉中英语理解问题表现比较突出,而在汉译英中又是英语表达的困难较多。学习者通过英译汉和汉译英,检验自己对英语的阅读理解 and 书面表达能力,看出自己的问题和不足,从错误中学习,这是一种十分有效的学习方法。因此,翻译—自己修改或教师批改—对照比较—研究总结,是研究生应当掌握的一种有效的学习英语的方法。

语言是表达思想的工具。译者在进行翻译时,不仅要理解原文的语言,而且要理解作者运用这些语言所表达的思想、感情乃至态度、立场,而这些思想、感情、态度、立场,又都植根于原作者所处的社会文化环境之中。随着译者完成越来越多的翻译工作,他的知识水平,他对

两种文化的了解也就不断地扩大和加深。有些译者甚至通过翻译某一专门领域的书籍文献，而成了该领域内的专家。因此，翻译在扩大研究生的知识面，培养研究生的全面能力上也发挥着重要的作用。我们在注重翻译技巧学习的同时，也不要忽略了积累知识和陶冶情操。总之，翻译能力是研究生综合运用英语能力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掌握了它能使研究生“如虎添翼”。

翻译过程分析

翻译的过程可粗略表示如下：



从上图可以看出，翻译主要包括了对原语的理解与用目的语表达两大过程。其中阅读理解的要求比一般阅读要求更高，它不仅要求译者对每个词汇、词组、句子都能理解，而且要求译者既见树木又见森林，能够把握原作者思想的连贯性 (coherence) 和表现在文字上的上下衔接 (cohesion)，力求体会原作者的写作意图、文体特点。需要说明的是，这一理解过程在图上用了双向箭头表示，以期说明各项之间相互作用的关系。实际上，这是一个更为复杂的过程，对单词的理解与全文的理解往往同时进行，又往往多次反复，译者不断根据新的情况在脑子里修正自己原有的假设，检查他所认为的原作者写作的意图。只有这一过程尽可能完美地完成了，我们才有可能进行翻译，即用目的语表达出来。

翻译过程的另一组成部分,是用目的语表达,这也是十分重要而困难的过程。英语属印欧语系,是一种拼音语言;而汉语属汉藏语系,是用方块字的表意语言。英语民族和汉语民族各有其悠久的历史 and 灿烂的文化。这两种语言的差别和两种语言所属的文化的巨大差别,使得翻译工作在实现原语到目的语的转换时,不仅理解有困难,而且表达方式上也有很大困难。我们试看下面这句话:

例 1: ① In the background, ② a tiny apprentice ③ blows a big charcoal fire ④ with a huge leather bellows ⑤ worked by a string ⑥ attached to his big toe— ⑦ the red of the live coals ⑧ glowing bright and then dimming rhythmically ⑨ to the strokes of the bellows.

这句话译成汉语是:①在店堂里面,②一个身材矮小的学徒③用一个巨大的皮风箱④在给一大团木炭火煽风,⑤皮风箱是⑥用一条绑在他大脚趾上的绳子⑦来带动的,⑧随着风箱一鼓一瘪,⑦燃着的红色炭火⑧也有节奏地忽明忽暗变化着。

原文里的 9 个词组,在译文中的语序变成 1-2-3-4-5₁-6-5₂-9-7-8。可见在英译汉的过程中,“理解”并不是问题的全部,还需要根据目的语即汉语的习惯,进行各种调整,以便为读者所接受。我们再举一个例子:

例 2: Alaska's 2 A. M. sunset is still hours away, and empty beer bottles full of soggy cigarette butts are rolling across the floor of a van carrying members of *Blues Traveler* through the spectacular wilderness.

译文: 阿拉斯加。离凌晨两点日落还有几个小时。一辆面包车在苍茫辽阔的荒野上穿行,车上载的是“蓝调旅人”乐队的歌手,车厢地板上滚动着装满湿烟头的空啤酒瓶。

试比较一个更“忠实”于原文的翻译:

阿拉斯加的凌晨两点的日落还有几个小时,装满湿烟头的空啤酒瓶正在一辆载有“蓝调旅人”乐队人员的穿越苍茫辽阔的荒原的面包车的车厢地板上来回滚动。

比较一下这两句话的效果,便可以看出前一译文通顺易懂,而后一译文拗口难读,可见避免所谓“翻译腔”、“欧化的汉语”是多么重要。既然翻译是为了让不懂外语的人也能了解外国的事物,我们就必须充分尊重目的语的表达方式,译文要符合汉语的习惯。

总起来说,翻译既要求对原文尽可能正确与深刻的理解,又要求在目的语中尽可能完美的表达,因而处处充满了困难与挑战。在翻译过程中,译者也同时加深了对原文的理解,提高了用目的语表达的能力。因此,翻译过程又是学习过程,可以带来丰富的回报。既然翻译水平能够反映译者的理解和表达能力,我们也可以用翻译来测试阅读理解与写作能力。而对翻译的讲评又能让我们发现自己在语言和文化知识方面的不足之处,提高我们对两种语言和文化的敏感和理解力。翻译课确实是一门实用性很强的重要课程。

翻译可以大致分为文学类翻译和非文学类翻译两种。非文学类翻译,如政治、科技、法律、军事、贸易、商务、旅游、以及日常生活等方面的翻译,数量很大,构成了非英语专业研究生今后使用的主要内容,也是本教程研究的重点。文学类翻译则主要指文学作品如小说、戏剧、诗歌等的翻译。这两类翻译有共同之处,即都需要正确的理解和流利的表达。但文学翻译除了上述的理解和表达之外,还有属于艺术范围的美学问题。试举一简单例子:

英语原文

汉语译文

Waterloo Bridge
The Madison County Bridge
Home Alone
The Dog in the Flood

魂断蓝桥
 廊桥遗梦
 小鬼当家
 洪水人狗情

以上译名无一不是简单地遵照我们上面说的“理解—表达”过程进行的，译者还根据自己的理解和汉语表达的需要进行了生动的再创造。文学翻译有其特殊的美学问题，在很大程度上是基于原文的再创作，这方面的问题不在本书讨论之列。

1.3 翻译的标准

自严复在其所译《天演论》的卷头凡例中提出“译事三难：信、达、雅”以来，“信、达、雅”三字就成为人们衡量翻译的标准。按照王佐良教授的解释，“信”是指准确传达原作的内容，“达”是指尽量运用读者所习惯的表达方式，而“雅”则是通过艺术地再现和加强原作的风格特色吸引读者。“信、达、雅”是评价一般翻译的标准，也适用于本书所讨论的非文学类翻译。

翻译的标准与翻译活动的目的有关。翻译既是为了在两种语言、两种文化和两个民族之间进行交流，首要的标准自然是“信”，即准确传达原文的内容。通俗地说，要通过翻译让不懂原语的人知道原作者究竟说了些什么，而不能走样。第二，在用目的语表达的时候，要符合目的语的习惯，不能让读者感到看不明白，不通顺或拗口。在准确与通顺这两点基本要求之外，还要求译者能尽量把握和传达原作的风格和美感。在非文学类翻译中，这方面的要求主要是简洁、明快、达意。因此我们可以概括地说，对于研究生从事的科技、商贸、政治等各种非文学类的翻译，衡量其优劣的标准应是“准确、通顺、达意”。这三者是互相关联的，统一的，不能割裂开来。我们将在下面看到，达到这个标准绝非易事。

1.4 正确理解原文是进行翻译的最主要的要求和条件

要翻译，首先要看懂原文，这个道理很容易明白。但实际上，由于翻译工作者的语文水平不够或者工作态度不够仔细，没有看懂原文而误译的现象比比皆是。

下面我们将选取一些原文和译文，请读者自己判断，译文错在什么地方？又为什么错？然后加以归纳总结。

1.4.1 对词汇的理解与翻译

例 3: He could hardly restrain himself from shouting aloud.

译文: 他控制不住自己，大叫了一声。

例 4: Once the commercial promotion begins to fill the screen uninvited,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the web and television fades. That's a prospect that horrifies Net purists.

But it is hardly inevitable that companies on the Web will need to resort to push strategies to make money.

译文:一旦促销活动开始不请自来,充斥电脑屏幕,网络与电视就没有多少区别了。这样的前景令网络“净化者”感到恐怖。

但是,为了赚钱,在网络上商家将不可避免地采取强行促销策略。

例 5: Then, as now, the media played a central role in promoting public confusion.

译文:再就是,现在的新闻媒体在制造公众混乱方面起着主要的作用。

例 6: The preparation is one of those bits of bottled magic, something you spread on your face before a good night's sleep and wake up to find yourself glowing.

译文:所需的准备就是取上点儿瓶子里那奇妙的东西涂在脸上,好好睡上一夜之后,醒来你会发现满脸生辉。

解说:

在上述句子中都有主要由于词义理解错误而产生的误译。例 3 和例 4 中均是由于对 hardly 的理解错误。第一句中 hardly 意为“only just”,因此全句可译为:“他拼命控制自己,才没有喊出声来。”或“他几乎控制不住自己,要喊出声来。”总之,他并没有喊。

例 4 讲电脑网络中不请自来的广告是一种强制促销(push strategy),但是公司采取这种活动是“hardly inevitable”,此时,hardly 意为“probably or almost surely not”,因此,它否定了 inevitable 的意思。这句应改译为“但是,网络公司并非必需采取强制促销策略才能挣钱。”而原译正好译反了。

例 5 中作者没有看清“then, as now”是比较当时和现在,而将 then 译为“再就是”,as 则因未懂而不译,致使译文错误,应改为:“当时也和现在一样,新闻媒体在制造公众混乱方面起着主要的作用。”

第 6 句中译者对 preparation 一词的理解有误,只知其为“准备”,但在此句中“the preparation”是“one of those bits of bottled magic”,即一种瓶装的奇异物品,因此它的意思不是抽象的“准备”,而是一种具体的“制剂”,即经制备而成的物品。所以此句应改译为“这种制剂是一种瓶装的神奇物品,涂在脸上,好好睡上一夜之后,醒来你会发现自己满脸生辉”。

以上例句都说明了在英译汉中对词汇理解的重要性,有时一个词理解错了,会影响到几句乃至整段的理解,再看下例:

例 7: In Ankanas minors are allowed to carry shotguns and rifles, though not with criminal intent.

译文:在阿肯色州很少有人能被允许拥有猎枪和步枪,即使没有犯罪的意图。

这一句中译者以为 minors 是“少数人”,实际上它意为“未成年人”(法律用语: person not yet legally of age)。这一错误使后面的让步状语也译错了,应改译为:

在阿肯色州未成年人可携带猎枪与步枪,但不得有犯罪意图。

英语有一词多义和同音词现象,因而词义的选择甚为重要,否则容易出笑话。

例 8: Yet not all of these races are intellectually inferior to the European races, and some may even have a freshness and vitality that can renew the energies of more advanced races.

译者将 race 译为“比赛”，全句译为：

然而并非所有这些比赛都在智能上劣于欧洲赛事，有些甚至可能具有使更高级的比赛恢复能量的清新与生机。

这种译文真使人摸不着头脑，原来是译者自己没有看懂，将关键词 race(民族，种族)译为“比赛，赛事”，一词失误，全句皆错。本句修改为：

然而，并非所有这些民族在智能上都比欧洲民族低劣，有些民族甚至可能具有一种清新与活力，能为更先进的民族注入新的能量。

有时一个词汇的意义的确涉及到译者对上下文的理解和译者总的知识水平。这就对译者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例 9: Boolean algebra caught the eye of two Harvard students some years ago, and they built a machine called the Logical Truth Calculator. It created quite a stir in Cambridge, because it worked extremely well at solving rather simple logical problems.

译文：几年前布尔代数引起了哈佛大学两名大学生的关注，他们建造了一台叫做“逻辑法则运算器”的机器。这台机器在剑桥大学引起了很大轰动，因为它能极有效地解决简单的逻辑问题。

这句译文中的哈佛大学是位于美国波士顿地区的名牌大学，而剑桥大学则在英国，哈佛学生的发明，怎么先在大洋彼岸的英国引起轰动呢？原来，美国哈佛大学的所在地就叫 Cambridge，作者指的正是这一发明“在哈佛大学所在的波士顿剑桥地区引起了很大轰动”，译者误以为剑桥就是英国剑桥大学，因此弄错。这类错误虽不是语言本身的理解错误，其后果却同样是不好的。译者要有丰富的学识，勤查工具书，又下笔谨慎，才能避免这种错误。有人将 Mencius 译为孟席斯，其实是孟子。有些人名已有定译，如生造音译，也会使人不知所云，如将 Napoleon 译为纳波里昂，Sherlock Holmes 译为沙洛克·霍姆斯，Charlie Chaplin 译为查普林，谁还知道他们就是鼎鼎大名的拿破仑、福尔摩斯与卓别林呢？

1.4.2 对语法的理解与翻译

下面再举一些例子，供读者分析：

例 10: Although we know that Newton discovered calculus years before Leibniz, he published his work much later.

译文：虽然我们现在知道，牛顿发现微积分要比莱布尼兹早若干年，可是他很晚才出版他的著作。

例 11: “Block trades” of 10,000 shares or more are usually handled differently. These customers often use a broker-dealer who directly solicits potential buyers or sellers for the other side of the customers’ trades.

译文：涉及 1 万股以上的大宗交易，处理方式又有不同。这些客户为其他方面客户交易直接招揽潜在的买方或卖方的经纪商。

例 12: (In the ice and permafrost) while some microbes, plants and even large mammals such as mammoth are dead, they may contain magnificently preserved cellular components.

DNA, RNA, proteins and enzymes.

译文:(在冰层与永久冻土层中,)有些微生物、植物,甚至猛犸象这样的大型哺乳动物是死去了,但它们的遗体可能保存着可观的细胞组织、DNA、RNA、蛋白质和酶。

讲解:

在例 10 中,原文用了比较级,从上文可知,是将牛顿与莱布尼兹做比较,而在译文中并未译出,因此应改为:我们现在知道,虽然牛顿发现微积分要比莱布尼兹早若干年,可是他(牛顿)出版他的著作比莱布尼兹晚很多。

例 11 有两个错误,一是没有译出原文的定语从句,这些客户使用经纪人-交易人,后者受委托去干别的事。第二是没有读懂原文中的“the other side”,而将其误译为“其他方面客户”,其实,买卖是交易的两个方面,它们互为“the other side”(注意这里用了定冠词 the,是 the other side 而不是 another side,)因此,它指的是客户交易(the customers' trades)的对应方面,据此,我们将后半句改译为:

涉及一万股以上的大宗交易,处理方式又有不同。这些客户往往雇佣经纪商兼交易人为其业务直接招揽潜在的买方或卖方主顾。

在例 12 中我们看到“magnificently preserved cellular components”被译成“保存着可观的细胞组织”,而原文中 magnificently 是修饰 preserved 的状语,因此,应当改为:在冰层与永久冻土层中,有些微生物、植物,甚至猛犸象这样的大型哺乳动物是死去了,但它们的遗体内还可能相当完好地保留着组成细胞的成分,如 DNA、RNA、蛋白质和酶。

例 10—例 12 旨在说明理解错误导致译文失误的另一个层次,即语法层次——对句子成份和句中词与词之间关系的理解错误(如比较级定语,定冠词等等)。翻译过程中的理解包含了对原文的语法关系尽可能确切的把握,在这方面稍不留心就会出错,我们只有养成仔细分析句子成份的习惯,才有可能做好翻译。

1.4.3 对段落及通篇文章的理解与翻译

以上所述是两个方面的问题,对词(及词组)意义的理解及对句子结构的理解,这是每个从事翻译的人都会立即碰到的问题。然而,这还远远不是翻译理解问题的全部。实际翻译中我们接触的往往不是单句而是成篇的文章。一篇文章并不是多个句子或段落的任意堆砌。句与句之间,段与段之间,都存在着交叉与结构上的联系,相互关照,前后衔接,首尾呼应,从而赋予一篇文章以交际功能。如果不能把握句与句之间、段与段之间的衔接手段与意义连贯,仍然不能算是理解了原文。试看以下数例:

例 13: For instance, it is taken for granted by most educationists that secondary education ought to take place under one roof; in other words, all schools should be comprehensive. I am not saying that they should or should not be. At the level of opinion, there is obviously much to be said on both sides.

译文:例如,大多数教育家都理所当然地认为,中等教育应当“在一个屋顶下进行”;换句话说,所有的学校都应当包含各种类型的中等教育。我并不是说他们对或者错。作为一种意见,很明显双方都有许多道理好讲。

例 14: A world that was run by the kind of scientists that arts-trained people imagine would indeed be a terrible place. Bores with huge heads and mad laughs should not even be on tap, but kept safely under lock and key. But scientists, for the most part, are not like that.

译文:一个由受过文科教育的人想像中的那种科学家治理的世界将真的是个可怕的地方。长着硕大脑袋,发出疯狂笑声的怪物甚至不能供人使唤,而应将他们锁在屋里,以保安全。但大多数科学家不像那样。

解说:在例 13 中,they 所指代的并不是人,而是前文中的 schools,因此这句话补全了应该是: I am not saying that schools should or should not be comprehensive. 因此,此句应改为:我这里想说的并不是学校应当或不当办成综合性的。这样才好接下句“作为一种意见,很明显双方都有许多道理好讲”。

在例 14 中,作者第一句说到了“学文科的人想像中的那种科学家”,那么,这种科学家被想像成什么样子呢?第二句说他们是“长着硕大脑袋,发出疯狂笑声的怪物”。科学家果真是这样的人吗?第三句说“但是大多数科学家不是那样的人”。通过这一分析,可以看出三句之间的紧密联系,而原译中第三句“大多数科学家不像那样”,明显没有看出“that”指的是什么。只看懂一句话,还不算真懂,必须看懂句、段之间的关系,搞清作者想表达的思想,才叫做“既见树木,又见森林”。翻译第一步对阅读理解的要求是很高的。

1.5 在准确的基础上做到通顺、达意

上面我们以较大的篇幅谈到在英译汉过程中准确理解的重要性,说明词义理解不准确,语法结构未看清,上下文未弄懂,以及对英语国家社会文化知识的缺乏等均可以造成理解上的失误,从而达不到翻译的第一个要求即准确。然而,仅有准确的翻译是远远不够的。译文应当符合汉语的表达习惯,通顺流利,让读者感觉不拗口,舒服,最好还有些文采。下面举例来说明:

例 15: It is seventy-two years since the first inauguration of a President under our National Constitution. . . I now enter upon the . . . task for the brief constitutional term of four years, under great and peculiar difficulty: A disruption of the Federal Union, heretofore only menaced, is now formidably attempted.

这是林肯 1861 年总统就职演说的一部分。译者初译此段时的译文是:

“自从总统第一次在我国宪法下宣誓就职以来,已经 72 年了。……我现在的在巨大和特殊困难中,接受了这一任务,按照宪法担任四年的短暂任期。联邦的分裂,在过去一直是威胁,而现在被有力地尝试。”

从这段译文看,可以说译者看懂了原文。但林肯是美国总统,而且他的语言简洁明快,意义深刻,其“葛底斯堡演说”堪称英语典范,而译文离此甚远,因此改译为:

“自首任总统据我国宪法宣誓就职至今已 72 载……在此特别危难之际,我行将供任……宪法规定之四年总统之职。我国联邦之分裂,昔日仅为危言耸听之词,而今已成殚精竭虑之举。”

修改的译文中,用半文半白的语言代替白话以示庄重,又用了“危言耸听之词”和“殚精竭虑之举”这样的排比句译出“only menaced”和“formidably attempted”,使译文增色不少。

同一篇文章中有一段对林肯的评价说:

例 16: He was open, civil, tolerant, and fair, and he maintained a respect for the dignity of all people at all times. . . Abraham Lincoln was the essence of leadership.

这段话中,“open, civil, tolerant, and fair”怎么译?一种处理是说林肯“开放、文明、容忍和公平。”另一种译法是:

“他胸襟开阔,彬彬有礼,待人宽厚,处事公平,始终尊重所有人的尊严。……林肯的一生就体现了领导艺术的真谛。”

此译文中用了四个四字成语翻译英语的四个形容词,比原译有更大的力度,符合林肯的身份。后半,又没有拘泥于“林肯就是领导艺术的实质”,而译为“林肯的一生就体现了领导艺术的真谛”,更符合汉语的习惯。

总之,在准确理解原文的基础上,译文还应做到通顺、达意,这就要求译者娴熟地运用各种翻译技巧,而且要发挥自己的想像力,寻找出贴切的方式。本书以下各章所述,就是为了帮助读者“准确、通顺、达意”地进行翻译的种种技巧。

1.6 本教程内容简介

这本研究生英语翻译教程是专为非英语专业研究生编写的。由于篇幅和学时的限制,本书主要讲述了英译汉的问题,这也是研究生最需要的技能;对汉译英的问题,则以练习形式做了处理。编者紧紧抓住如何理解原文意义这一关键,从词汇、语法、语篇和文体等方面进行了较详尽的阐述。第一章“引言”说明本课程的地位和本书的主要内容。第二至第四章分别从英汉语词义范围比较、英汉语词义的选择以及翻译中词类和词义的调整三个方面讲解翻译中首先遇到的词汇问题。第五、第六两章介绍翻译中的句法问题,主要是句子中各成分在英译汉时如何处置和句式如何调整。本书随后以较大的篇幅从语篇的角度介绍了英译汉时应注意的问题。第七章介绍语篇分析在翻译中的应用,以下三个章分别讲解连句成篇的照应关系,词汇纽带,以及因果、条件、方式等逻辑纽带的翻译。第十一章进一步介绍不同文体文章的翻译,最后以结束语总结全书。整本教程除必要的理论阐述外,主要是通过大量的实例来说明道理,并配有大量的练习。这些实例和练习选自各个专业,除供翻译练习之外,还是很好的阅读材料。全部练习都配有参考答案,供学习者对照检查。本书内容足够 40 学时之用。各校也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删去部分内容,在 20 学时内学完,或另增加汉译英的内容。

英汉词义范围比较

第一章已经说明了翻译的本质、翻译的标准和本书编写体系。翻译是一项系统工程,在翻译过程中,要处理甚多因素和要素,这些因素或要素至少应包括:语言现象、逻辑关系、内容表达、风格体现等。本章的任务就是了解英语与汉语词义的内涵及其比较,英、汉词义的外延及其比较,英、汉文化的异同点等。

2.1 词的定义

英、汉语的词是语音、意义、语法特征和语用功能四者统一的整体,即:一个词有固定的语音形式,代表一定的意义,属于一定的语法范畴,体现一定的句法功能。

如
He went to see his doctor.

本句中每个词都具有一定的语音形式、词汇意义和语法意义。如 He, 发音为 /hi:/, 意为“他”, 词类属代词, 在句中作主语。

确切的词义在交际过程中才能确定,不能照搬词典,而要做某些改变,以准确表达出该词在语句中的意义。

如
(a) It is a fox .

(b) He is an old fox as we all know.

这两句中的 fox 词典意义相同但确切意义不同。(a) 句中说这个动物是狐狸。(b) 中的主语为人,所以本句中的 fox 为比喻的说法,其交际功能是“他这个人很狡猾,我们要提防着点”。

又如
(a) He cut his hand.

(b) He cut off a hand of bananas.

(a) 句中的 hand 可译为“手”;而(b) 句中的 hand 后接 of bananas, 用来表示 bananas 的量,即“一把香蕉”。

再如 *community* 表示的是 a group of people 或 nations 的概念,但词义却百花齐放:

the international community 国际社会

the Atlantic Community 大西洋集团

the European Community 欧洲共同体

community colleges 社区学院

以上说明,翻译时不能只注意词的词典意义,而要充分表达出词在言语活动中的实际意义。

词义在语言中具有一定的感情色彩和文体色彩,表示说话人对某事物的看法、情感和态度等等,对所表示的概念做了附加说明。如:英语中用 *cop* 指称 *policeman* (警察) 就带有鲜明的口语色彩。“show”和“demonstrate”,“manifest”均可译为“表明”,但前者多用于口语,后者则多用于书面正式文体中。

2.2 英、汉词义的内涵与外延的异同

英、汉语各自自成体系(语音、词汇、语法),都有自己的词汇发展体系,词汇都有一定的范围,都有自己的构词法或者造词法,都会产生歧义现象,都从基本意义向外延伸、扩展。词义的内涵指英语和汉语两种语言的词汇内在的特征、特点和规律。试译下面两句:

(a) His home is in London.

(b) They have a comfortable home.

(a) 句很容易,因为 *home* 的词典意义与句中意义一致,都是“家”。(b) 的 *home* 前有 *comfortable*,故译为“他们有一个舒适的家庭环境”更为合理,因为 A possible connotation of “home” is “a place of warmth, comfort and affection. (“家”的可能涵义是“一个温暖、舒适和充满爱的地方”。)

语义是词的最小单位,是构成词的意义要素。确定词的语义特征,可用类比的方法。例如,对一个名词可从“人或非人、有生命或无生命、性别、年龄、婚姻、抽象或具体”等等语义特征进行分析。以“我”和亲属的关系为例,请看下表:

	directly related	indirectly related	older generation	male	female
aunt	×	✓	✓	×	✓
uncle	×	✓	✓	✓	×
father	✓	×	✓	✓	×
mother	✓	×	✓	×	✓

表中的✓或×即该词所具有或不具有的词义要素。通过词义要素的分析,可以看出英汉词义的差别,请同学们自己比较上述 *aunt* 与姨(伯母,婶,姑), *uncle* 与叔(伯,舅), *parent* 与父(母), *sister* 与姐(妹), *brother* 与兄(弟)含义的异同,并考虑它们给翻译带来的问题。例:Lincoln's sister died when he was eighteen. 如何译成汉语? 总不能译成“林肯 18 岁时,他